

89862

就可以得到保障。胡適之先生就是一個。當時他在新月雜誌上發表人權與約法一文，他的結語是說：『快快制定約法以保障人權。』但是這約法運動後來到底由輿論鼓吹而成為事實。訓政時期的約法於二十年六月一日正式公布了。在這約法中也有人民權利義務的詳細規定，但是這約法在事實上究竟能不能發生保障人權的實效？現在人民的自由權，是否比兩年前更得到保障？我們不必提出別的事實，單就當時鼓吹約法的胡適之先生，現在卻又參加民權保障運動這一件事看來，可見民權並不因約法的頒布而獲得保障。現在政府方面以為約法是不夠的，所以又要制定憲法。但如果約法不能收保障民權之效，憲法是不是會兩樣呢？憲法如不能保障民權，那麼人民何貴乎有憲法？所以這些雖然是舊事重提，卻可以給我們一個反省。（仲逸）

廢兩改元的試行

貨幣有兩種重要職能，——為物品交換的中介，一為會計單位。不論由那一種職能看來，本位的單元總比本位的多元便利。如果本位是多元的，而各元間的比率又沒有一定，則依貨幣本位表現的商品價格必定受起伏無定的比率所影響，同時本位的多元主義增加折算的手續，減少會計的準確與敏捷。中國貨幣的複雜真沒有他國可以比擬，統一幣制的工作，——如廢兩改元者，——確是當務之急，不論法學博士吳經熊先生如何反對，總必須見諸實行。果然最近財政部已決定於

本年三月一日試行從前成議，為顧全各業往來銀兩折合銀元之困難，特定銀元價目為七錢一分五釐，銀兩價目為一元四角，並特許在試行初期，銀元銀兩並用，直至後者完全廢除為止。當然銀兩廢止後，銀元的需要必增，而現在流通的袁頭幣與總理幣據說不過三萬萬元。為供應市面上之銀元的漲大需要，中央造幣廠將按民三條例鼓鑄純銀六錢四分八釐，即二·三·九七五〇四八公分，成色八八八的新幣，同時各業可以自由地把元寶送到中央製幣廠去請鑄。就上述廢兩改元的具體步驟與方案說，我們不能加以非議，然就其社會的意義看來，則如千家駒君所云（見本誌第三十卷第四號最近兩年度的中國財政）『醉翁之意不在酒。』銀兩與銀元的鬭爭是封建主義經濟結構與資本主義經濟結構兩者的鬭爭。錢莊是封建的，其特徵在乎對人的信託勝過對物的信託，且對債主是負無限責任的。依經濟演進的定則，錢莊必敗於新興資本主義的銀行，然而錢莊居然苟延生命到現在者，無非錢莊套上資本主義的外衣，例如個別錢莊聯合構成錢業公會，互相保障，和外國商人把銀兩拿來做匯兌的標準。錢莊套上資本主義外衣以後，便成銀行的對手，錢莊發出莊票的信用超過銀行發出的紙幣。錢莊以保持不同貨幣本位與銀行隔離對立起來，使銀行的勢力侵不進去。同時銀兩之為國際匯兌單位使商人不能不以元換兩，元兩比率的規定又出自錢業公會之手，錢莊可以借兩元的對換而得大批居間之利。銀兩廢除，錢莊自衛的主要武器失掉，銀行的勢力漲大。在此場合，銀行可

以無阻礙地增加紙幣發行額，實行通貨膨脹政策，以救眼前之急。但不久通貨遠超市場需要，一尺土布的價格也許要超過現價五六倍以上，一尺洋布的價值也許要超過現價十餘倍以上。這物質的騰貴，也許將成國民經濟前途的一大隱憂。（有心）

海外華僑的救濟

中國僑民之向海外移殖，在明代時已十分可觀，鄭和的南海航行故事是三尺兒童都知道的。不過這時代的外移人民在移居地社會所佔的地位，多少與現在英國移民在殖民地所佔的地位一樣。當十九世紀初葉，各帝國主義者把世界未開地都佔爲己有時，從前受中國文化、政治影響的地方均先後劃入歐美諸國及日本的統治範圍內，雖是如此，中國的移民潮仍然十分高漲，因為殖民地經濟開發，需要巨量的勞動力，而殖民地的土著民族或因其人數不夠，或其勞動習慣沒有養成，不能變成極有效率的工業勞動者。爲欲解決由此形勢所造成的勞動力供給不足的問題，帝國主義者不能不從中國及印度輸出大批的苦

力。然而在閉關自守的時代，中國政府不喜歡人民跑到國外去，並指出洋者爲不良分子，剝奪其權利。但因為十九世紀中帝國主義者已急須勞動力，便不能不運用政治勢力以求得之，所以當時中國和列強所訂立的不平等條約中，有中國應准許移民出洋的規定。這是暫時的情形。到了殖民地開發到相當的地步，土著人口增加了，中國移民的子孫亦繁殖了，殖民地勞動力供過於求，排除華僑運動亦因之而勃發。至近年各國經濟恐慌，殖民地所受恐慌影響更爲深刻，華僑更有到處被排斥之勢。中國「苦力」前爲創造資本主義國家經濟繁榮的牛馬，現在卻變爲到處見摒的流民了。

近來因華僑失業回國人數過多，僑務委員會特定救濟辦法。平心而論，政府不於平時保護在國外的數千萬僑胞，而於失業回國後，圖謀救濟，已不免太遲。且目前僅謀枝節節的救濟，亦不是辦法。救濟華僑的根本方法，還是要靠了本國工業發展，把流存國外的華僑資本吸引回國，把中國民族工業振興起來，這樣不但回國僑胞不至流離失所，而且也就是謀中國經濟出路的唯一善策呢。（有心）

啓事

本誌第二十九卷第三號印成時，適當一二八事變開始。除一部分定戶已經寄送外，大部分之雜誌均經燒失。茲特將第三號再先版發行，現正在趕印中，於本年三月底必可出版。凡舊定戶未收到該期雜誌者，請函上海河南路商務印書館發行所聲明，當即補寄。零購每冊仍收洋一角五分。惟再版印數不多，購請從速。